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上午在公司总部大楼 203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两种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公司董事刘会胜、江奎、申传东、吴汝江、王俊伟、李大庆、苏子孟、陈敏、王金星出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刘会胜董事长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报告》；（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；（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）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18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》；（详见公告编号为 2018-034 的“关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18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”）；

该项议案关联董事刘会胜、江奎、申传东、吴汝江回避表决；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 2018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；（详见公告编号为 2018-035 的“关于增加 2018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”）；

关联董事刘会胜、江奎、申传东、吴汝江回避表决；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

票，反对 0 票。该事项已取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特此公告。

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